

关于 2014 年记账式附息（十一期）国债上市交易的通知

各市场参与者：

根据《财政部关于 2014 年记账式附息（十一期）国债发行工作有关事宜的通知》（财库[2014]60 号）和上海证券交易所（以下简称“本所”）有关规定，2014 年记账式附息（十一期）国债（以下简称“本期国债”）将于 2014 年 6 月 18 日在本所竞价系统和固定收益证券综合电子平台上市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本期国债为记账式附息债，期限为 1 年，票面利率为 3.32%，利息到期一次支付；本期国债起息日为 2014 年 6 月 12 日，2015 年 6 月 12 日（节假日顺延，下同）支付利息，2015 年 6 月 12 日偿还本金并支付最后一次利息。

二、本期国债于 2014 年 6 月 18 日起在本所集中竞价系统和固定收益证券综合电子平台上市，交易方式为现券和质押式回购。

三、本期国债上市交易的现券证券名称为“14 国债 11”，证券代码为“019411”，质押券申报和转回代码为“091082”。

上海证券交易所

二〇一四年六月十二日